

國立臺灣美術館 內部控制聲明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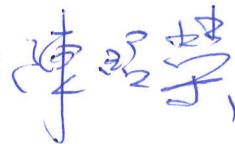
本館民國 107 年度之內部控制，依據評估及稽核之結果，謹聲明如下：

- 一、本館機關確知建立，執行及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係由本館全體人員共同參與，並依風險評估結果建立相關內部控制，其目的係在對實現施政效能、提供可靠資訊、遵循法令規定及保障資產安全等目標之達成，提供合理之確認，但不包括本館內部控制無法掌握之外部風險。
- 二、內部控制有其先天限制，不論控制機制如何完善，有效之內部控制僅能對相關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之確認，另環境、情況之改變，內部控制之有效性亦可能隨之改變，惟本館之內部控制設有監督機制，針對內部控制缺失進行追蹤改善。
- 三、本館依 107 年度內部控制建立及執行情形辦理評估及稽核之結果，認為本館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整體內部控制之建立及執行係屬有效，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。
- 四、本機關首長於 107 年 10 月 26 日就職，未就任前之 107 年度(1 月至 10 月)內部控制係由前任首長蕭宗煌推動及督導相關工作。

館 長：



內控(內稽)召集人 副 館 長：



簽署日期：108 年 2 月 9 日